证券代码: 000096 证券简称: 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: 2015-022

##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5年7月8日,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本公司")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广聚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(下称"广聚投控集团")通知,因近期公司股价有较大幅度下跌,为了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及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,广聚投控集团拟于2015年7月9日起,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[2015]51号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有关规定,以自有资金不低于910万元人民币,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,增持本公司股票,并承诺:增持计划实施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广聚投控集团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,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